

2014年

黑龙江省社会科学学术著作出版资助项目

# 马克思的 封建制思想研究

齐 敏◇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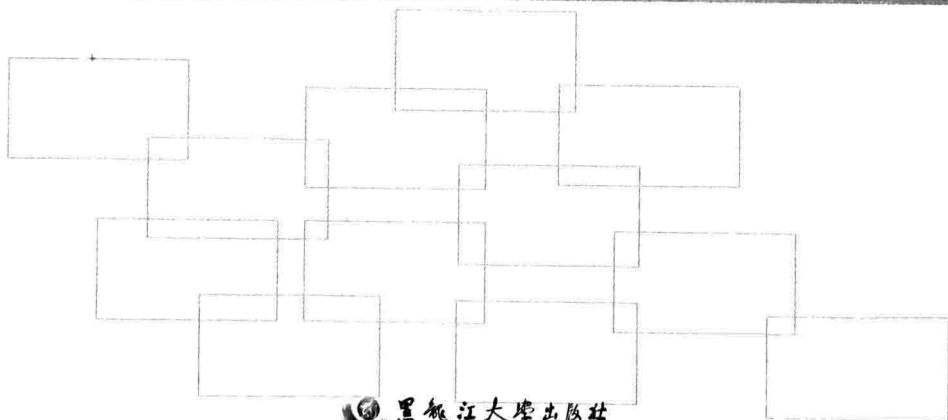
黑龙江大学出版社  
HEILONGJIANG UNIVERSITY PRESS

2014年

黑龙江省社会科学

# 马克思的 封建制思想研究

齐 敏◇著



黑龙江大学出版社  
HEILONGJIANG UNIVERSITY PRESS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马克思的封建制思想研究 / 齐敏著. -- 哈尔滨 :  
黑龙江大学出版社, 2014.11

ISBN 978 - 7 - 81129 - 827 - 7

I. ①马… II. ①齐… III. ①马克思主义 - 封建制度  
- 研究 IV. ①A811.6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4)第 243472 号



马克思的封建制思想研究

MAKESI DE FENGJIANZHI SIXIANG YANJIU

齐 敏 著

---

责任编辑 张怀宇 徐警娇  
出版发行 黑龙江大学出版社  
地 址 哈尔滨市南岗区学府路 74 号  
印 刷 哈尔滨市石桥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 720 × 1000 1/16  
印 张 11.75  
字 数 167 千  
版 次 2014 年 11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4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 - 7 - 81129 - 827 - 7  
定 价 33.00 元

---

本书如有印装错误请与本社联系更换。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 目录

绪    论 / 1

第一章  马克思封建制思想的历史依据——  
西欧封建制 / 14

第一节  西欧中世纪的封建制度 / 14

第二节  西欧封建社会的主要特征 / 21

第三节  马克思的封建制思想综述 / 34



第二章  马克思对东方社会的研究 / 51

第一节  马克思的东方社会思想综述 / 51

第二节  马克思与俄国社会问题 / 69

第三节  中国特色的封建社会 / 82

第三章  马克思理论视域中的日本封建社会 / 96

第一节  日本封建社会问题的分析 / 97

第二节 从马克思封建制思想的理论视角对日本  
封建社会的剖析 / 113

#### 第四章 马克思封建制思想的理论与实践意义 / 121

第一节 马克思封建制思想在中国社会的现实回响 / 122  
第二节 马克思封建制思想对中国社会史论战的影响 / 137  
第三节 对马克思社会历史理论的丰富发展 / 146  
第四节 马克思的封建制思想研究的现实意义 / 163

#### 结 语 / 171

#### 参考文献 / 175



# 绪 论

马克思封建制思想一直贯穿在他的社会历史思想之中,包括马克思东方社会思想,由于马克思关于封建制和东方社会的问题散见在他的著述、有关书信及草稿和他的人类学笔记中,而这些书信、草稿及笔记都不是为发表而作,直到他逝世,这些思想都没有以理论的形式在他的专著中与世人见面。因此,把马克思对封建制和东方国家的研究称为马克思的封建制思想研究与马克思东方社会思想探究。

## 一、马克思的封建制思想研究的意义

关乎人类历史发展是否都经历了封建社会阶段,封建的实质究竟是什么的问题,东西方历史学者对此的研究由来已久,而且不断深入,并取得了不少成就。但当前哲学界对马克思封建制思想这一重要课题的研究涉猎的人较少,是马克思主义哲学研究和建设领域的一个薄弱环节,许多方面有进一步深入研究的余地、空间和必要。

首先,研究马克思的封建制思想有助于推进我们对马克思历史理论的深入研究。通过对马克思关于封建制哲学思想的梳理,从哲学的视角对历史问题进行了解读,更为深刻地理解马克思封建制思想的精髓。对马克思封建制思想的哲学解读,将有利于促进国内学界对封建社会和封建制问题的进一步关注。

其次,研究马克思的封建制思想有助于推进我们对马克思历史哲学、民族学的研究。当今,国内外学界对马克思的历史哲学、民族学的关注度不断提高。对马克思历史哲学、民族学思想的研究,能够更加全面地理解马克思

深邃的哲学思想,能够帮助人们更客观地理解马克思关于人类社会历史发展进程单线论和历史多途演进共存的思想,进而为研究中国封建社会、中国社会历史、现实问题奠定更科学、更丰富的思想基础。

再次,研究马克思的封建制思想有助于推进国内外对中国封建社会问题的研究。“封建社会”就如约定俗成的认识,早已被中国民众所接受,但在学术界,一百年来学者们对“封建”问题的质疑、认真谨慎的讨论从未停止过。因此,研究封建社会问题非常之重要。在中国,人们对于封建制度的理解相当模糊与泛化。当下我们使用的“封建社会”的历史分期是马克思主义史学家的理论观点,但受历史客观条件的影响,加之人们对马克思经典文本研究进程的制约,国内学者对中国封建制理论的诠释与马克思文本中所理解的封建制思想存在着极大的差异,同时也远离了中国历史上原有“封建”的本意。因此,应正本清源,厘清马克思关于封建制的思想,反思我们对中国封建社会理论问题的研究,从马克思主义哲学视角剖析中国封建社会理论的研究所面临的问题,分析传统的马克思主义学者对马克思历史哲学研究的局限和不足,推进我们对马克思主义哲学的进一步探究。

最后,作为一个以马克思主义思想为理论指导的国家,深入研究马克思封建制思想将提升我们对社会发展规律认识的新高度,使我们更加科学地把握马克思主义思想的理论价值,为中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提供理论指导。在研究马克思的封建制思想过程中,我们要把现实与历史相结合,理论与实践相结合,使马克思主义思想的实践功能凸显出来,促进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的完善和发展,真正使马克思主义普遍原理的理论价值焕发活力。

## 二、马克思的封建制思想研究现状及发展趋势

封建制、封建社会作为一个有争议的研究课题,世界各国学术界对此问题的研究,时断时续,从未真正停止过。

### 1. 西方学者对封建制思想的研究

在欧美,学者们从与马克思不同的研究视角出发,围绕封建社会的历史,从微观到宏观,从狭义的封建概念到广义的封建主义的研究,展示出与

东方古代社会相去甚远的欧洲。

20 世纪西方最有影响的三大史学派分别是法国的年鉴学派、英国的马克思主义史学派以及美国的社会科学历史学派。其中,法国的年鉴学派、英国的马克思主义史学派的学者们,在研究社会历史理论的基本规律的同时,对封建制、封建主义都做了一定的研究,并取得了丰硕的学术成果。

20 世纪世界史学界最重大的事件是法国年鉴史学派的创立,其标志是 1929 年吕西安·费弗尔和马克·布洛赫主持、编纂了《经济与社会史年鉴》。在半个多世纪的时间里,产生了三四代史学家,他们反对以兰克为代表的旧的史学传统,提倡把新的观念和新的方法引入历史研究领域。在历史研究中,第一代年鉴学派的史学家主张总体历史学,在跨学科的基础上对历史学进行综合研究,把社会学方法、心理学方法、比较方法和计量方法等非历史学方法广泛应用于历史研究,充分认识经济史、社会史和心态史在历史研究中的作用,并以问题史学取代了传统的叙述史学。20 世纪 30 年代,年鉴学派的布洛赫对欧洲封建社会历史的研究,至今也可称为西欧中古史领域中的经典之作。他运用比较方法不仅对欧洲各地以及日本的封建社会做了研究,同时注重由“大历史到小历史”、由宏观结构转向广大社会民众,在《封建社会》一书中,首先从社会“依附关系的成长”来探寻中古封建社会的社会史和心态关系,进而分析封建社会的政治、经济和文化问题,可以说从宏观视角全面地分析了封建社会,突破了西方学者主流观点的羁绊,用新的历史视野诠释了封建社会的历史。

19 世纪西方传统的“封建制度”(封土制与封君封臣关系)概念,是西方史学家从中古法兰克国家北部即卢瓦尔河与莱茵河之间的若干典型史实中归纳和抽象出来的。从这种狭义封建观出发,传统西方史学家致力于封建制度在政治、法律方面的研究,更多强调封建制下的契约关系对君主王权的扼制,夸大封建制对整个西欧“政治分裂”的负面效应。但马克·布洛赫突破这一研究模式,超越了传统的“封建制度”概念,把它看作是一种东西方都存在过的社会类型,从广义的封建观去考量西欧以及西欧以外的封建主义,通过将西欧与日本相比较,表明封建主义并不是在世界上只发生过一次的

事。这多少受到 18 世纪伏尔泰对封建社会的认识的影响。布洛赫突破传统学理模式的俗套,对西欧封建社会的诸多重要问题提出了新的见解,促进了西方对中古封建社会的考察,他对西欧与日本中古史的精辟比较,开辟了东西方封建社会研究比较的新方向。然而,他没有把资本主义前的中国作为其东西方封建社会的参照系,只是寥寥数语一带而过。

年鉴学派对经济史的研究在一定程度上受到马克思主义的启发,这在马克·布洛赫对封建社会的研究中可以看到,他的研究方法在一定程度上暗合了马克思主义的理论与方法。例如,他以人身依附关系为核心来考察下层社会,把农民纳入到封建主义体系之中,虽然与马克思主义者之间有根本性的不同,但依然受到许多马克思主义学者的欣赏和支持,自然也会招致很多的质疑,自布洛赫之后,封建社会成为追随者称呼中世纪欧洲的流行术语,但作为一个主流的话语,很多史学家认为,封建主义的历史概念并不能恰如其分地解释众多纷繁复杂的历史问题和现象,这是历史学家们难以接受的,也是他们不断争议之所在。

英国马克思主义学派在 20 世纪称雄国际史坛。它不仅成就非凡,而且观点新颖。该派两位杰出的史学代表是佩里·安德森与 E. P. 汤普森,他们的历史研究代表了当时英国马克思主义史学的两个互补的角度与重点。E. P. 汤普森侧重于下层群众的研究,“自下而上看的研究”,而安德森则侧重于国家研究,“自上而下看的研究”。在安德森看来,国家问题是历史唯物主义的中心问题。以安德森为代表的这种历史研究形成了所谓的“国家中心理论”的观点,他在封建主义的研究上,秉承了马克思历史唯物主义观点,但又对马克思关于封建制思想的研究给予创新,他的两部历史研究著作《从古代到封建主义的过渡》和《绝对主义国家的系谱》,反映了他对封建社会历史研究的成果,同时也表明了他的历史观,即反对线性进化历史观和单一模式,强调世界历史发展的统一性和多样性。他关注了马克思主义对封建社会描述所使用的概念,并把封建主义向资本主义过渡,封建贵族和资产阶级平衡上的一种君主政权称之为绝对主义,这乃他一家之言。安德森对封建社会的研究,认为除亚洲的日本是个例外,其他非欧洲的国家并不存在绝对

主义,这是欧洲特有的现象,而且在欧洲本土,由于东西欧各国家与阶级之间的关系,各国在欧洲的“国家体系”中地位的不同和客观环境的差异,致使各国绝对主义的发展结果不同。

此外,史学家希尔顿致力于封建社会与农民问题研究,著述颇多,如《阶级冲突和封建主义的危机》、《中世纪晚期的英国农民》、《从封建主义向资本主义过渡》等。希尔顿通过深入分析地主与农民之间的经济政治关系,驳斥了传统史学认为封建主义是领主和他的附庸之间存在的一种政治军事或法律关系的观点。希尔顿认为封建制度的本质反映了土地所有者与受压迫的农民之间的一种剥削与被剥削的关系。而对于封建社会的农民,希尔顿认为在整个英国社会从封建结构向资本主义结构过渡过程中农民起着积极的历史作用,认为反封建隶属关系的自由权利的确立是封建时代农民阶层的贡献而不是资产阶级的贡献。这与马克思的观点相反,马克思认为农民是封建专制制度的基础和落后生产方式的代表,具有保守、自私、狭隘、落后等缺点,他们并不能成为革命的力量。总之,希尔顿对中古史的研究成就使他成为中世纪史研究专家,与苏联的科斯敏斯基,法国年鉴学派的勒鲁瓦·拉杜里等齐名,对封建制思想研究做出了突出的贡献。

在美国西方马克思主义学派以现代资本主义和科学技术发展作为背景,揭露资本主义制度的弊端,抨击僵化的社会主义模式,并且对马克思主义发展的渊源和途径进行探讨。西方马克思主义分析学派就是其中一个学派,其中以威廉姆·肖的《马克思的历史理论》为代表作,该书作者在对马克思历史理论研究中,以“技术决定论”取代马克思的生产力决定论,对于封建社会问题的研究也提出了自己独到的见解,更主要强调封建生产力对资本主义生产方式产生的作用。美国学者柯尔本,认为封建主义存在于全世界。他编著了《历史上的封建主义》一书,在书中柯尔本强调了“封建主义不是一种社会经济制度,而是一种统治方法,其中最重要的内容是封建君臣关系。作为一个高度抽象的概念,封建主义正如官僚、专制这些概念一样,并不单单为西欧所独有,而在不同地区、不同时间都可以出现……该书作者们

研究了古埃及、巴比伦、波斯、中国、日本、俄国等地的封建主义”<sup>①</sup>。

## 2. 东方国家对封建制思想的研究

关于西欧从古代向中世纪的过渡以及封建化问题,同样是东方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十分关注的研究课题。一个世纪以来,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解读马克思经典文本,不仅深入探讨西欧从古代向中世纪的过渡,以及西欧封建化的问题,并把视野扩大到东方和北美。其中,苏联学者曾经尝试把全世界的历史都概括在封建社会范围内,大多数学者都把马克思文本中关于封建制的思想观点予以泛化,主要从大土地所有制与农民小生产相结合的生产方式去界定封建社会,他们以西欧封建史为中心看待其他国家、地区的历史,认为封建主义是一个世界性普遍存在的现象。尤其在列宁、斯大林的研究范式下,将泛指封建观提升为普世性范式,用以分析亚洲社会。马克思、恩格斯视西欧封建制为特例,不赞成其普世性。而列宁立足俄国历史,将封建制的内涵泛化,斯大林关于人类社会“五大阶段”单线式发展的观点更强化了这一思想,他们对于马克思主义研究的教条化模式产生了很大的影响,他们对于马克思社会历史理论研究的观点在中国社会史论战中表现得淋漓尽致。

封建社会对于中国人来说几乎家喻户晓,已然接受了这一定论。但在学术界对中国古代社会性质及封建概念名实问题的争执,多年来此起彼伏。在老一辈马克思主义史学家的学术观点影响下,中国历史上存在过封建社会这一观点得以形成,而深入研究马克思的文本思想,我们会发现马克思所理解的封建制与中国的“封建制”迥然不同,马克思也从未用“封建社会”指称过中国。

关于“封建”、“封建社会”的研究,在国内相当长的时期里备受关注。中国史学界从讨论封建主义开始,就受到苏联史学界思想的影响,认为封建社会是一个社会形态,而不只把它局限在政治、法律领域中研究。新中国成立后,中国史学界对中国历史上存在过封建社会已经达成共识,但对中国封

---

<sup>①</sup> [法] 马克·布洛赫:《封建社会》,张绪山,译,商务印书馆 2004 年版,第 7—8 页。

建社会的相关内容,如古史分期、土地所有制、农民的地位、对资本主义产生的影响等问题争论不休。而近些年来,学者对中国封建制问题产生质疑,不太使用封建一词。在哲学领域里,不断地有学者关注马克思的封建制思想研究,其中卓有成就的是张奎良先生,他不仅从马克思文本方面回应了中国史学界关于封建制问题的争论,而且彰显出不能视野狭窄,站在纯粹国学的立场上,就历史谈历史,就中国谈中国,必须要有世界历史的比照和马克思理论的指引的理性精神,对于引领争论朝正确方向发展具有重要指导意义。

在东方,日本马克思主义在日本学术界有很大的影响。日本马克思主义发展的初期受到斯大林主义和马克思主义的影响,日本马克思主义研究带有“教科书体系”的教条主义倾向和唯心主义色彩的人道主义倾向。在20世纪六七十年代马克思主义研究在日本学术界出现了前所未有的潮流,做历史学的大都是“马克思主义史学”,在日本学界马克思主义成为主流话语,日本马克思主义成为与苏联东欧马克思主义和西方马克思主义有别的学术派别立足于世界历史舞台。对马克思历史理论研究卓有成就的是市民社会派马克思主义,他们以市民社会为核心概念,对封建社会以及市民社会将向资本主义社会过渡这一中心问题进行细致研究,对马克思封建制思想从一个全新的视角进行了诠释。

此外,印度社会作为备受马克思关注的东方社会国家之一,马克思虽没有称印度为封建国家,但广义封建论认为印度中古代社会是封建制国家。而今,印度学者对前近代印度是否存在封建制问题也颇有争议。著名学者夏马尔,以苏联学者对封建社会的界定原则,即封建大土地所有制的统治和农民的被奴役作为封建特征,认为印度历史上的300—1200年是封建时代,封建主义是一个世界性的结构;而学者慕克亚对此持反对意见,他以马克思对柯瓦列夫斯基批判的观点为依据,分析印度经济发展特点,认为印度没有形成农奴制,印度历史上没有过封建社会,封建主义只是西方所特有的,这其实也是封建广义论与封建狭义论的分歧所在。

### 3. 质疑封建社会存在的思想观点

西方自马克·布洛赫发表《封建社会》以来,把欧洲中世纪称为“封建社

会”的更为普遍,并被接受,但并不是没有反对封建理论的人。早在1924年,美国学者伊丽莎白·布朗便发表了著名的论封建主义的文章,针对19世纪中叶以来封建主义和封建制度的概念对中世纪历史研究的统治进行了抨击,她认为这些权威性的词语、简单化的模式对具体历史的复杂性、多样性和差异性的研究存在着不足。布朗把封建制度称为“一种建构的专制”(tyranny of a construct),她反对使用扩大的封建主义,认为“扩大使用则是封建理论建构本身,是从16、17世纪直至20世纪封建理论的扩大化。所以她要有限地使用‘封建’(feudal)而放弃‘封建主义’(feudalism),她确信代表封土的‘封建’还是容易说得清楚的。布朗回到了封建主义建立的起点”<sup>①</sup>。(此后20年来,国内外对封建主义思想的研究陷入低谷,并且一直没有实质性进展。)

20世纪90年代英国著名史学家苏珊·雷诺兹著《封土与封臣》一书,具有鲜明的反对传统封建主义理论的特征。苏珊认为“封土”(fief)与“封臣”(vassal)这对概念,一个反映财产关系,另一个反映社会或政治关系,是狭义封建主义理论的根基,但这种封土与封臣现象在12世纪之前还不存在,因此,她反对狭义的封建主义观,运用实证的方法,在众多国家浩如烟海的史料中,考证梳理,历时8年才完成此作,所以她很谨慎地提出自己的理论观点。“第一,史实证明晚期中世纪的统治者与贵族之间的关系并非根源于早期的军事首领与其随从之间的关系……第二,12世纪及以后封土才构成不同于早期土地产权的产权类型……13世纪新的法律和管理机构出现之后,社会关系和制度也就发生了改变,也就是说社会的准则有了改变。于是所谓的封土封臣制度出现了。”<sup>②</sup>由此,她认为封建制度应是国家全力加强的产物,而并非早期主权孱弱,无政府状态的产物。

这种反传统的观点遭到很多学者的批评,认为她是“一个破坏者,而非

---

① 黄春高:《有关封建主义研究的新动向——苏珊·雷诺兹的〈封土与封臣〉及其他》,载《世界历史》1999年第5期,第103页。

② 黄春高:《有关封建主义研究的新动向——苏珊·雷诺兹的〈封土与封臣〉及其他》,载《世界历史》1999年第5期,第102页。

一个建设者。她破坏了或者试图破坏一个旧的理论体系,却没能建立一个新的解释体系”<sup>①</sup>,但她对封建主义学说基础的解构给予我们深刻的启发。同时,苏珊反对狭义封建主义,与我国广义封建论者反对欧洲中心论的思想观点相一致,对于正确认识东西方中世纪社会不同特征是很大的理论支持,另外,在西方封建主义理论研究中,一直存在着马克思主义与非马克思主义的对立,这可以启发我们在马克思指导下,更好地研究中世纪的封建社会,使这一理论逐渐趋向科学。

在国内,泛化封建观已被普遍接受,这是一个不争的事实,但一直以来对中国封建社会是否存在,至少对是否存在马克思封建制原论那样的封建社会存有异议。20世纪后半期,在中国港、台地区治学的钱穆、徐复观先生就不赞同泛化封建观。他们认为要揭开秦至清中国社会的真实特征,不能以外来的历史框架和欧洲模式套用中国历史。20世纪中叶以来,在中国内地学者熊十力、侯外庐、顾准、林志纯(日知)等都对“封建”的误译进行批评,论及古代汉语词“封建”与今用“封建”的大相径庭。20世纪末以来,一些学者继续对封建社会问题进行研究探讨,并提出了质疑。冯天瑜先生就是其中一位,他认为秦以前中国社会的“封建”,与欧洲中世纪的封建不同,秦以后至清中国社会宜以“宗法地主专制社会”取代“封建社会”。另一位学者,黄敏兰对中国泛化封建观提出了质疑,同时她针对欧洲中世纪本身社会制度进行研究,认为欧洲中世纪社会中封建制与非封建制度是相互并存、交融的历史状况,即在中世纪的欧洲封建制并没有成为一统天下的社会制度,而将封建制看成是欧洲中世纪一统天下的认识源于唯物史观。她对封建制进行具体历史的分析,认为封建制只是欧洲中世纪的一种特殊的社会制度,并不具有普世性。相对来讲,哲学领域对这一问题的关注较少,而一直关注这一问题研究的张奎良先生认为中国历史上的封建制与马克思文本中的封建制原论不同。

<sup>①</sup> 黄春高:《有关封建主义研究的新动向——苏珊·雷诺兹的〈封土与封臣〉及其他》,载《世界历史》1999年第5期,第104页。

总之,虽然众说纷纭,但中西方学者对封建制度、封建社会问题的研究尚无定论。

### 三、本书主要观点和主要内容

#### 1. 本书主要观点

关于人类历史发展普遍规律的研究和探讨一直贯穿于马克思的理论研究之中。马克思关于人类历史进程有两次重要的表达,即在《1857—1858年经济学手稿》中人类发展三阶段的论述、《政治经济学批判》序言中关于经济的社会形态演进的几个时代的表述。尤其后者只是马克思关于社会经济形态演进的简化表述,却被很多学者视为马克思关于人类历史的普世性阶段划分。马克思致力于人类历史普遍规律的探讨,但他不赞成将历史进程模式化。马克思研究封建社会,突破了政治、法律制度层面,尤其关注经济方面以及人在社会形态中的地位。马克思封建制思想的研究对象是欧洲社会,他反对泛化“封建”,对中国、印度等东方国家并未使用封建社会的称谓。他的人类历史发展规律理论是单线论与多线论的统一。

在研究马克思、恩格斯的思想理论过程中,东西方马克思主义学者对马克思封建制思想的观点各抒己见,各国学者对马克思封建制度的理解也各有千秋。西方马克思主义学者大多与马克思文本思想相统一,认为封建社会历史阶段不具有普遍性。苏联马克思主义学者更强调封建生产方式、封建社会的概念分析,而在斯大林的思维范式的影响下,在《联共(布)党史简明教程》中把“五种生产方式”的历史单线论视为普世性。这种被认作唯物史观的结论,在特定的历史背景下,对中国马克思主义学者进行中国社会分期的探讨产生了关键性的影响,大多数中国马克思主义学者认为中国古代社会是封建社会,而中国史学界关于中国古代社会性质的观点从未统一。从20世纪开始,很多学者对中国封建社会的结论持质疑态度。

作为人类社会发展的历史阶段,西方学者很关注欧洲中世纪的社会特点,从马克·布洛赫起,西方学者对西欧封建经济、政治和文化各方面的研究更是蓬勃开展,取得了许多引人注目的成果,他们在研究方法、方式上与

马克思关于封建制理论的研究有所联系又有所区别,这值得我们马克思主义学者关注,以促进我们在学术领域的研究更进一步。

研读马克思文本和历史文献,我们不难发现中西方的“封建制度”存在着很大的差异,如果从目前我国使用的“中国封建社会”层面看,中国的“封建社会”既与中国古代历史上的封建制度相背离,又与马克思所理解的封建制度有所区别。因此,认真分析中西方社会发展的不同状态,思索社会形态对各国家、各民族发展的深层影响,对我们今天更好地认识中国社会发展的独特性和解放思想,以及推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理论的发展意义深远。

## 2. 本书主要内容

本书分为四个部分。第一部分,论述马克思封建制思想在现实社会中的经典模本——欧洲历史上的封建制。封建制是马克思社会历史发展理论的重要组成部分,它贯穿于马克思一生对社会历史发展理论的研究之中,尤其是在政治经济学领域中,封建制是马克思研究资本主义社会的一个重要概念。通过研读马克思文本思想推断,马克思所理解的封建制及现实社会的典型类型,主要是西欧中世纪的社会制度及西欧中世纪社会形态的写照。

这一部分主要从三方面介绍了马克思的封建制思想的经典存在——欧洲封建制。第一方面,叙述西欧中世纪的封建制度的形成、演变过程以及西欧封建制的内涵,即马克思的封建制思想的理论依据。第二方面,分析西欧中世纪的封建社会特征,即马克思的封建制思想研究的社会历史依据。理论来源于历史事实,事实证明理论成立的可行性。第三方面,叙述马克思所理解的封建制内涵,以及马克思的封建制思想的萌芽、形成和发展进程,同时从多维视角探寻马克思的封建制思想精髓。首先,马克思以西欧封建社会为典型,以西欧封建制度为蓝本,以唯物史观的基本观点来把握封建社会本质特征及规律。马克思从社会结构和社会发展两大层面,对封建制发展的历史进程做了梳理,分析了封建制的本质特征以及封建社会结构的特性。其次,从多维视角对马克思的封建制思想的萌芽、形成及发展过程做了梳理,以此形成对马克思的封建制思想发展的逻辑进程的清晰认识,把握马克思的封建制思想对西欧封建制思想的继承和创新,掌握马克思对人类社会

发展规律的认识路径,进而从封建社会不同的视角去把握马克思所理解的封建制。从研究方法上遵循从一般到特殊,从抽象到具体的思想理路。

第二部分,阐述马克思对东方封建制的否定。开篇明确提出了马克思对古代东方社会封建制持否定态度。运用比较分析的方法去挖掘马克思东方社会的思想及东方社会的主要特征,明确中世纪东方社会制度、社会形态上的特征,强调东方社会独特性。首先,综述东方社会思想的理论来源,东方社会思想研究的历史进程。其次,分析东方社会的基本特征,强调东方社会在“亚细亚生产方式”上的突出性,认清东方社会生产方式的独特性。最后,从比较的视角分别对中世纪俄国、中国古代社会特征做了论证,强调马克思对东方社会(除日本外)国家的封建制持否定态度,以此证实马克思社会历史理论动态发展的特性,不同国家在同一时期的独特性,以及对国家自身发展的决定性影响。从而更好地认识马克思封建观所适用的理论范围,即马克思反对泛封建观,反对把对西欧中世纪社会形态特征作为普世性理论,教条化地去理解中世纪东方社会的特点。

第三部分,从马克思封建制思想的理论视野出发,根据马克思对日本历史上的封建制的描述,分析日本近世社会的封建性。从马克思主义哲学方法入手,运用哲学中事物发展的普遍性和特殊性关系原理,马克思强调东方社会普遍具有“亚细亚生产方式”的特征,同时,明确指出日本近世存在与西欧中世纪相似的封建制度。首先,叙述日本的封建制内涵及封建社会分期,进而介绍中西方学者对日本封建制的观点,形成对古代、近世日本封建社会的整体认识。其次,根据马克思文本思想中对日本封建社会的界定,从马克思的理论视角分析日本封建社会的性质,对马克思关于日本存在封建制的观点给予事实的论证。

第四部分,强调马克思的封建制思想研究的理论与实践意义。马克思的封建制思想在中国的运用和发展,与马克思历史发展理论在20世纪20年代末30年代初对中国社会史论战的影响密不可分。因此,本部分首先回顾历史,梳理马克思历史理论在特定的历史环境下被选择、被应用的理论过程,以及这一理论在当时中国社会实践中的回响,强调中国封建制理论形成